

日期：2019 年 3 月 9-10 日

講題：生命的抉擇

講員：朱卓慈牧師

經文：約翰福音十二 37-50

引言：人生的抉擇
永恆的後果

大綱：

1) 回應主的福音(v. 37-43)

A) 還是不信(v. 37-41)

B) 暗地裏信(v. 42-43)

2) 生命的抉擇(v. 44-50)

A) 信主得永生(v. 44-46)

B) 不信的被審判(v. 47-50)

生活實踐：我們怎樣回應主的福音，會帶來永恆的影響，你如何抉擇？
作為信徒，你如何見證你的信？你願否將賜人永生的福音
努力傳講？

第37節 他雖然在他們面前行了許多神蹟，他們還是不信他。

第38節 這是要應驗以賽亞先知所說的話：「主啊，我們所傳的有誰信呢？
主的膀臂向誰顯露呢？」

第39節 他們所以不能信，因為以賽亞又說：

第40節 「主使他們瞎了眼，使他們硬了心，免得他們眼睛看見，他們心
裏明白，回轉過來，我會醫治他們。」

第41節 以賽亞因看見了他的榮耀，就說了關於他的這話。

第42節 雖然如此，官長中卻有好些信他的，只因法利賽人的緣故不敢承
認，恐怕被趕出會堂。

第43節 這是因他們愛人給的尊榮過於愛神給的尊榮。

第44節 耶穌喊著說：「信我的人不是信我，而是信差我來的那位。

第45節 看見我的，就是看見差我來的那位。

第46節 我就是來到世上的光，使凡信我的不住在黑暗裏。

第47節 若有人聽見我的話而不遵守，我不審判他，因為我來不是要審判
世人，而是要拯救世人。

第48節 棄絕我、不領受我話的人自有審判他的；我所講的道在末日要審
判他。

第49節 因為我沒有憑著自己講，而是差我來的父已經給我命令，叫我說
甚麼，講甚麼。

第50節 我也知道他的命令就是永生。所以，我講的正是照著父所告訴我的，
我就這麼講了。」